



讲文明 树新风

多点沟通 少点抱怨 多点理解 少点争执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5月29日10时，在贵州天衡拍卖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1.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新蒲大道与播州大道交汇处实地·蔷薇国际X2号塔楼11-6号，建筑面积：50.65㎡，参考价：180000元，保证金：64000元。

2.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府前路中建幸福家园31#楼商业1-10号，建筑面积：222.63㎡，参考价：1100000元，保证金：100000元。

报名、展示及缴纳保证金时间：2023年5月22日至2023年5月28日。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5月28日
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报名地点：遵义市汇川区人民路国投大厦13楼。
报名须知：凡具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之公民(持有有效身份证件)或法人(持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等)均可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时须将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到我公司指定账户(账户户名：贵州天衡拍卖有限公司，账号：82000000003305298开户行：遵义汇川农商银行珠海路支行)。缴纳竞买保证金的时间在报名截止时间前有效(以到账时间为准)。

联系电话：17385490217

贵州天衡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2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5月30日10:00在本公司指定的拍卖厅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金科·集美翰林府S4幢1-11号，建筑面积：61.43平方米。

展示、咨询及报名时间：公告即日起至2023年5月29日17时。

报名地址：红花岗区海尔大道卡萨国际。
报名须知：凡具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之公民或法人均可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时请持相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并缴纳规定数额的履约保证金。如使用转账方式缴纳保证金，应在拍卖会报名时间截止前将保证金汇入我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上。以到账时间为准。

注：拍卖会时间及拍卖会地点若有变动我公司将在拍卖会举行前1天通知。

联系电话：17585125166

贵州光铭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2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5月30日10:00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遵义市)国有产权电子交易系统(简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220.197.200.182:88/ZYH/Login.aspx?ReturnUrl=%2fZYHY%2f>)，以网络竞价方式，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标的基本情况

1.遵义市新蒲新区幸福家园商业用房租赁权拍卖，面积约：18.85㎡，参考价：9048元/年；

另有大学城平安街，新蒲家居大小不等商业用房待租，承租人根据不同的租赁面积享有12个月至36个月不等的优惠。

详细资料请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遵义市)或联系我公司索取。

二、竞买人资格：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中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均可申请竞买。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的各类主体如参加竞买将取消其竞买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三、竞买报名时间、保证金缴纳时间：即日起至拍卖会当日零时截止。竞买报名和电子竞价均通过电子交易系统，竞买人须于交易系统进行登记、提交报名申请、缴纳保证金及参与竞价等操作。竞买保证金须以转账方式支付至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接受现金支付。

四、标的展示时间、地点：即日起至2023年5月29日9:00-17:00，在标的所在地展示。

五、电子竞价拍卖咨询地点及电话：
咨询地点：遵义市汇川区到江路新印象写字楼D栋9-9号
联系电话：15120250177

贵州德丰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2日

注销公告

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及遵义市文化市场协会章程规定，因为受疫情影响，很多会员单位停止了经营；现在协会会员人数减少，仅靠少量会费难以支撑协会办公运转，不能召开会员大会，经2023年4月22日协会理事会决定自行解散遵义市文化市场协会。现社会组织名称：遵义市文化市场协会，法定代表人：彭一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520300MJR9326074)，拟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请与本单位相关的债权债务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与本单位联系处理债权债务，逾期不报者视为放弃权利。

特此公告
联系人：廖刚敏
电话：15985258000
监督电话：085127615797(遵义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登记管理科)

遵义市文化市场协会
2023年5月22日

迁坟公告

因遵义市绿塘水库工程建设的需要，绿塘水库淹没区、影响区和枢纽工程范围内的坟墓急需迁移，请迁坟范围内坟墓墓主的亲属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6月10日前与遵义市绿塘水库协调指挥部办公室(驢龙社区三楼)联系办理迁坟手续，迁坟补助标准按照《遵义市绿塘水库建设征地和移民搬迁安置方案》(遵府办函[2017]219号)补偿补助标准执行，逾期不迁移的坟墓视为无主坟，将统一由坟墓所在村(社区)进行搬迁或进行深埋处理。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新蒲新区永乐镇驢龙社区
联系人：邓兵
联系电话：18385040028
永乐镇人民政府
2023年5月18日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李秋艳：
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播州支行与李秋艳、遵义佳星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外出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适用普通程序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于2023年7月11日14时在贵州省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简易庭二)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特此公告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12日

茅台酒“十四五”技改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茅台酒“十四五”技改建设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技改项目属于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中华片区规划远期(2021-2025年)《即“十四五”期间》项目。“十四五”期间新增19800吨茅台酒生产能力，用地位于远期发展用地内。技改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1935567.30㎡(约合2903.35亩)，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1423618.09㎡(约合2135.43亩)，不可建设用地面积511949.21㎡(约合768.92亩)，总建筑面积1214145.00㎡。建设70栋制酒厂房、12栋制曲厂房、2栋小麦加工区、39栋酒库及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新增制酒产能2.0371/a，贮酒能力8.5万t。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方式和途径

1.查阅纸质报告的方式和途径：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和贵州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2.网络链接：<http://www.js-eia.cn/project/detail?projectId=8f08262e8073477663432bb127ac>。
3.查阅期限：自信息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

四、公众意见表

网络链接：<http://www.js-eia.cn/project/detail?projectId=8f08262e8073477663432bb127ac>。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卢云 0851-22385461
环评单位：贵州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王其 18798607321
邮箱：43598273@qq.com
地址：贵阳市花溪区贵州大学新校区内正楼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公众对本次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中所涉及内容的认识和意见，可通过公布的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反馈。

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浩智教育公馆接房公告

(备案名：浩智教育潜力提升培训中心)

尊敬的浩智教育公馆各位业主：
“浩智教育公馆”项目2022年4月27日已竣工验收合格，同年8月4日竣工规划认可办理完成，该项目也达交付入住条件。现特公告浩智教育公馆各位业主按以下时间和要求带上资料到我公司办理接房手续，特公告如下：

一、接房范围：浩智教育公馆所有业主(含被拆迁户)
二、接房时间：2023年5月22日-2023年6月2日
三、接房地点：浩智教育公馆物业管理办公室
四、接房必备资料：
1.商品房买卖合同复印件1份(验原件)
2.身份证复印件2份(正反两面)
3.户口薄复印件1份(验原件)
4.本项目被拆迁户须带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复印件1份(验原件)
5.联系人及电话：廖飞 19985027335

贵州浩达远置业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3)黔0303执1732号
郑周江、夏丽莉：
本院受理的贵州遵义汇川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路支行申请执行郑周江、夏丽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黔0303执1732号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限制消费令、执行裁定书及之一裁定书)。缴费通知书，责令你履行本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一、向贵州遵义汇川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海路支行支付人民币564829.8元、公证费1020元及利息；二、交纳案件受理费8048元、公告费200.00元；三、向本案原告你当前及收到报告财产令之日前一年的财产状况。逾期不报或报告不实的，以妨害执行论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视情节轻重处以罚款、拘留；四、在60万元限额内对你银行存款等金融资产依法予以冻结、划拨及发放、查封、扣押、扣留、提取、拍卖、变卖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五、查封、拍卖、变卖被执行人郑周江、夏丽莉名下位于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厦门路旧苑2-5-3号房屋。
本公告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19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与红花岗区东联线改造(汽贸城)建设指挥部签订的红花岗区东联线核桃棚棚户区改造工程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还房位于红花岗区东联线6号还房小区6号楼30楼B3户型，建筑面积：105.36㎡。特此声明。

张文修
2023年5月22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仁怀市中缘通讯店公章一枚。特声明作废。

经营者：万建军
2023年5月22日

遗失启事

赤水市刘记辣壳面早餐店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5203810039349，有效期至2023年4月18日。特声明作废。

经营者：万大莲
2023年5月19日

遗失启事

贵州省木业总公司南白经营部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原号码5203211900282)，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1MAAKK0HT8K。特声明作废。

贵州省木业总公司南白经营部
2023年5月22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由遵义新城亿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买商铺收据4份：其中定金收据一张，收据编号：516020210920000020，金额：50000.00元；首期收据一张，收据编号：516020210927000019，金额：140000.00元；首期收据一张，收据编号：516020210927000020，金额：34588.00元；首期收据一张，收据编号：516020210927000014，金额：120000.00元。特声明作废。

陈宏宇
2023年5月22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3)黔0303执2635号
张鑫琦、王尧：
本院受理的遵义市博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申请执行张鑫琦、王尧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黔0303执2635号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限制消费令、执行裁定书、缴费通知书。责令你履行本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一、向遵义市博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案款56148.30元；二、交纳案件受理费1204.00元、公告费400.00元、案件执行费766.00元；三、向本案原告你当前及收到报告财产令之日前一年的财产状况。逾期不报或报告不实的，以妨害执行论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视情节轻重处以罚款、拘留；四、在60000.00元限额内对你银行存款等金融资产依法予以冻结、划拨及发放、查封、扣押、扣留、提取、拍卖、变卖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本公告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19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闵加平：
本院受理(2023)黔0303民初2594号原告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遵义中心支公司与被告闵加平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一、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理赔款16589.87元；二、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以上述理赔款16589.87元为基数，自2019年10月31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五计算至全部款项付清之日止的违约金(至2022年4月12日，已产生违约金4116元)；三、判令由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权利义务告知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老大楼313办公室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2023年7月7日9时3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18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陈荣：
本院在贵州恒富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与贵州恒富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案号：(2022)黔0303执5026号]过程中，申请人贵州恒富顺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申请追加陈荣、张恒、杨林富、张仁达为该案被执行人对该案债务承担责任[案号：(2023)黔0303执异74号]。
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该执行异议申请书。
本公告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3年5月18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由遵义市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汇川区山水苑2-4-1号房收款收据1份，收据号：№1570704，金额：460000.00元。特声明作废。

王维
2023年5月19日

遗失启事

不慎遗失由遵义智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买红花岗区海尔大道智博南府锦B-1-17-3号房收款收据1份，收据号：0007851，金额：100082.00元。特声明作废。

严从俊
2023年5月22日

遗失启事

赤水市农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司公章、法人章各一枚。法人姓名：石玉洪。特声明作废。

赤水市农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

遗失启事

国家税务总局仁怀市税务局不慎遗失税务登记证(编号：905号)、委托代开增值税发票专用章(编号：15203820000-04)各一枚。特声明作废。

国家税务总局仁怀市税务局
2023年5月22日